

## 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1645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311  
巷1號

承辦人：林子馨

電話：(02)29377717分機12

傳真：(02)29379830

電子信箱：pinkken@smj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環教字第11260053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含申請表件)1份 (12181327\_1126005362\_1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有關112年度「臺北市101環教路線體驗課程申請實施計畫」延長申請時間至112年9月15日(星期五)，敬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教師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環保局112年5月9日北市環綜字第1123034381號辦理。

二、旨案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目的：建置本市學校環境教育資料庫，推廣101環教路線得獎教案，並鼓勵學校教師運用101環教路線作品教案資料庫，發展校外環境教育教學。

(二)申請時間：延長申請至112年9月15日(星期五)16時前收件截止(112年9月29日公告補助名單)。

(三)申請對象：本市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，參與學生數以35人為原則並以「班級」、「班群」或「學年」為申請單位。

(四)補助原則：學校需參閱108年度~111年度101環教路線得

瑠公國中 1120825



\*PMAA1126006192\*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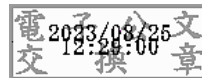
獎作品教案(<https://ee.tp.edu.tw/map>)，填寫申請計畫，並辦理戶外環教體驗課程。每校申請補助至多為新臺幣11,500元(車租及3小時講師鐘點費，無法支應其他項目)，以補助10所學校為限。

(五)申請方式：即日起至112年9月15日(星期五)止，請填寫申請計畫(附件一)，經學校核章後，免備文逕送「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 研究發展組」(聯絡箱085)。

三、旨案實施內容與方式，請先詳閱實施計畫或來電洽詢(02)2937-7717分機12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